

中国民间艺术丛书

人类的艺术

〔美〕房 龙著 衣成信译



人类的艺术

[美]房 龙 著 衣成信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THE ARTS OF MANKIND

Written and illustrated

by

Hendrik Willem Van Loon

George G. Harrap & Co. Ltd.

London January 1947

英国 伦敦 乔治·G·哈拉普出版公司出版

1938年4月第1版 1947年1月重印

新登字172号

人类的艺术

〔美〕房 龙 著

衣成信 译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北京通县燕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6.625印张 2插页 602千字

1989年11月第1版 1991年9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 8251—11850册

*

ISBN 7—5059—0838—3 / J · 234 定价: 10.70元

谨以本书献给

梅芝·伊丽莎白·亨特

以纪念这位我们特别熟悉的人，因为她比其他任何人更能代表一种理想，这种理想就是，一切的艺术，应该只有一个目的，即克尽厥职，为最高的艺术——生活的艺术，做出自身的贡献。

中译者序

《人类的艺术》，1938年4月在伦敦由乔治·G·哈拉普出版公司出版，同年4月、7月重印。其后，1941年7月，1942年7月，1944年6月，1945年1月，1947年1月又重印。现据1947年1月重印本译成中文。

—

这本书出版至今已五十年了。时间虽然已过了半个世纪，但是从内容的丰富来看，此后出版的同类书，还没有一本能超过它的，至少在我国还没有见到。过去我们出版过一些单独介绍西方绘画的书，也有单独介绍西方音乐或建筑的书，象房龙这样把建筑、雕塑、绘画、音乐、戏剧集中到一本书里，从史前写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从东方写到西方，而且兼及文学、舞蹈、摄影、工艺美术、服饰、家具等等，在国外少见，在国内更是一本也没有。傅雷先生译的法国丹纳（1828—1893）所著的《艺术哲学》（1865—1869），对建筑和音乐有所论列，但主要讲的是绘画和雕塑，时间是从古希腊、罗马谈到文艺复兴时期，而且侧重理论上的探讨。中译苏联的《文艺复兴欧洲艺术》，书名本身就说明它的时间的局限，而且也仅限于绘画与建筑。

二

据《美利坚百科全书》介绍，《人类的艺术》的作者房龙的简况如下：

“房龙，全名亨得利克·威廉·房龙，Hendrik Willem Van Loon (1882—1944)，美国历史学家。1882年1月14日生于荷兰鹿特丹，1903年赴美国，1905年毕业于康奈尔大学。其后在欧洲一些城市任美联社特派员六年。1911年获慕尼黑大学博士学位，即在美国几所大学里授课。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任战地记者。被人称为“大块头，精力充沛，生机勃勃，勤勤恳恳的文艺复兴人”的房龙，是一位多产作家，去过世界许多地方游历和讲学。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以宣传员和电台播音员身份，为盟军效力。1944年3月11日，死于美国康涅狄克州的古格林尼治。

“房龙的写作生涯，始于1913年他出版的《荷兰共和国的衰亡》。1921年，由于《人类的故事》的出版，房龙声名鹊起。此书在许多国家翻译出版。随后，他又写了二十本书，主要是历史和传记。1930年，他的《R.v.R.》问世，这本关于伦勃朗生平的半小说体的评传，恐怕是他的评传体著作中最成功的一本。”

房龙这二十本著作，我们知道名称的著作有：《漫话圣经》（1923年）、《美国》（1927年）、《房龙地理》（1932年）、《船舶》又名《航行于七大洋的船舶》（1935年）、《圣诞欢歌》（1937年）、《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传》（1940年）和《房龙名人传》（1942年）。

此外，还有《人类的解放》、《人类之家》、《上古人》、《太平洋的故事》、《房龙广播讲话》、《入侵》、《儿歌二

十五首》、《宽容》等。

房龙的著作，多由自己画插图，在世界上流传很广。据1947年的一份资料表明，他的著作曾先后在荷兰、德国、法国、瑞典、丹麦、芬兰、挪威、中国、日本、印度、苏联、西班牙、意大利、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希腊、罗马尼亚、巴西以及巴勒斯坦翻译出版。他的著作还被译成乌尔都文、斑图文和世界语。

中译文本的房龙著作，如《人类的故事》、《房龙地理》、《发明的故事》、《漫话圣经》以及《上古人》出版较早。1985年我国又翻译出版了《宽容》，但我只见到《宽容》、《漫话圣经》和《人类的故事》的中译文本。

三

《人类的艺术》是一本学术性、知识性、趣味性、可读性很强的书。作者为什么要写这本书呢？他有哪些重要的论述，又给予我们什么启发呢？让我们归纳或援引作者的言论，加以说明吧。

1. 房龙说一切事物的成长，无不有其进化过程，人类文明的发展，也不例外。

他在《人类的艺术》的结束语中说：“我真正相信，一切事物的成长，都有其进化的过程。我的进化论与人不同的一点是，它不呈螺旋阶梯状，逐级上升，天下没有这样简单的事。进化象大海的波涛。波涛涌起，体积逐渐加大，动量逐渐加大。波涛涌至顶端，化成水花四溅，化成云雾。随后，波涛退向低处，以前那个程序，立时又重复起来。波涛向上隆起，加大力量，达到顶点，但在它碎成水花云雾之前，它冲向比它刚才所在的更远的地方。人类文明的发展规律，似乎与此类似。

它并不是时刻站在原地不动，而是时时刻刻拼命地向前奔跑”。

房龙按这条思路写《人类的艺术》，说明人类的文明，是根据人类各个时期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创造出来的。这一认识，由低级到高级，由蒙昧（史前期）到迷信（奴隶社会和中世纪的封建社会）阶段，最后经文艺复兴时期，逐渐到达产生现代科学认识的时代。

2. 房龙谈论艺术，并不就事论事。

他把各种艺术，放在一定的经济的、政治的、社会的、地理的和历史的条件下，进行考察。作为学识渊博、趣味高雅的艺术鉴赏家和严肃的历史学家，房龙紧紧抓住各个时期人类的生产活动以及重要的历史事件这条主线，对人类艺术的发展，进行了全面的剖析。所以这本书，可以当作一本艺术发展史来读，也可以当作一部人类生产活动史、东西方文化交流史、或简明世界通史来读。作者以罕见的新颖笔法，通过鲜为人知的轶闻、趣谈、掌故，把中国人不熟悉的众多的枯燥无味的人名、地名、器物名编织在一起，使读者读起来，妙趣横生，不忍释手。可惜这些用英文写出的娓娓动听的故事，在翻译成中文时，许多幽默感便都保不住了。

3. 生活的艺术是最高的艺术。

房龙反复强调，“一切的艺术，应该只有一个目的，即克尽厥职，为最高的艺术——生活的艺术，做出自身的贡献。”

换句话说，一切艺术，都要为美化人类的生活服务。他在本书一再批判“为艺术而艺术”的口号。他断言，“为艺术而艺术的艺术，是没有前途的。适应某种需要而产生的艺术，为达到一定目的而创造的艺术，是永久有生命力的。”

4. 纯民族主义的艺术是不存在的。

房龙认为世界上无所谓纯粹的民族主义的文化。各国艺术，总是处于永不间断的互相交流，互相渗透，互相影响，互相吸收的过程中，最后融为一体。他说最好的西班牙音乐是《卡门》，而它的作者比才，是法国人。最好的美国黑人歌曲的作者福斯特，是白人，不是黑人。最好的美国交响乐曲，是捷克人德沃夏克写的。最好的探戈舞曲，不是阿根廷人作的，而是德国人作的。由于李斯特是个百分之五十的匈牙利人，百分之百的日耳曼人，所以所谓匈牙利音乐，也是不纯的，德国作曲家勃拉姆斯谱写的所谓纯匈牙利音乐，有来自比萨拉比亚吉普赛人的东西。而西班牙的音乐旋律中，除了反映当地基督徒的情调外，还夹杂异教的摩尔人和吉普赛人的旋律。

5. 艺术上的完美来自勤学苦练。

房龙说，在艺术方面（正如在自然科学方面）是没有捷径的。灵感不是成功之母，成功之母是坚韧不拔的毅力、毅力、更大的毅力。学各种技艺，不能眼高手低，要做大量的平凡的日常工作。

——艺术创造需要充分的时间，在“时间就是金钱”的口号下，产生不了伟大的艺术。

在谈到摄影时，房龙说，一个人，不论用什么办法，只要他能根据自己的感受来反映自然界，他就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

6. 艺术家富于想象力，追求艺术上的自我表现，对丰富人类的生活有贡献，但其自身的社会地位卑微。

古希腊人是最懂得欣赏人体美的人，他们丝毫没有自卑感，并且勇气十足地宣布，人为万物之主。他们从来不为他们的身体感到羞耻。他们几乎象神一般的傲慢，他们敢于接近大自然，要它泄露它的奥秘。

海顿在谱写了反映他对大自然的崇敬心情的清唱剧《四

季》之后，和上帝有一段对话，他说，“……我做的虽然不太有把握，不太完善，然而我毕竟也是个造物主。”

贝多芬路遇国王，拒绝脱帽行礼，因为他认为自己也是一个国王，应有帝王之尊。

在房龙看来，所有的艺术，本质上都是个人体验的成果。因此，艺术天生是脱俗的，出类拔萃的，精美绝伦的东西。

房龙说，真正的艺术家和真正的哲学家一样，是个拓荒者。他离开人们经常走的路，常常一去就是几年，去找一条新路，常常一去不复返。可能在寻找高峰的时候，被洪荒所吞噬。有时可以找到放在他的白骨周围的绘画，那是他在最后的孤独的时时刻画的。对这几幅画，经营艺术品的商人，象抢骨头一样，进行一场恶斗，然后，把他们的掠夺品，售给博物馆或私人收藏。

拓荒者在孤独中死去，正好说明艺术家在精神世界里远远走在一般人的前面。

在李斯特为艺术家提高社会地位之前，乐师、画家、演员以及江湖艺人，均属下等人，处于社会的底层。那个时候，艺术家的命运，象美国南部庄园里的老黑奴，庄园主待他可能仁慈，也可能很凶恶，如果很凶，那就要把老黑奴绑到树上，抽他五十马鞭。海顿遇到的是匈牙利的贵族埃斯泰尔哈吉家族。因此，他是幸运的，莫扎特碰上了萨尔茨堡主教，苦不堪言。作者以悲痛的心情，详细叙述莫扎特死后的凄凉景象，只有一条小狗为他送葬，因为没有留下墓碑，他妻子以后再也找不到他的墓地。梵高热情似火，心地善良，乐于助人，却受尽上流社会的排斥打击，一生只卖过一幅画，并终于被为人卑鄙的高庚逼疯自杀而死。

7. 艺术创作中的血与泪。

房龙说，研究希腊艺术时，人们必须记住，这是一小部分靠别人劳动生活的人的艺术。

中世纪的艺术，反映当时的残酷和暴行。在罗马式或哥特式教堂的石墓中，人们可以看到一些骑士的石雕像。石像上那种永远合掌祈祷的虔诚可掬的憨厚姿态，和这些人生前的形象大不相同。他们为了生存，必须粗暴，必须残忍。他们是中世纪的密探、执法人、又是老百姓的监护人。他们的城堡建在地牢之上，关押不久即将处决的老百姓的地牢，令人望而生畏。

世界上最大的教堂，罗马圣彼得大教堂，是靠推销赎罪券筹款修建的。在推销赎罪券时，采用了高压手段，这导致宗教改革运动的爆发，从而使艺术与生活脱节。

美国独立战争期间，英国花了几百万英镑，从德国黑森的小诸侯国买了一万七千黑森人去北美洲当炮灰。黑森人的君主用这些人的卖身价修建了座落于卡塞尔的宫殿，这个十八世纪修建起来的旅游名胜，本应该受到人们的赞赏，可是人们想起这些华丽的大理石厅堂和游泳池，是建在黑森人阵亡战士的白骨之上，怎能不为之黯然伤神呢！

意大利歌剧的女高音，是由阉割过的男童来担任的。

洛可可艺术，是人类生活的艺术的一个高峰。可惜，这是富人占总人口的十分之一，穷人占十分之九的那种社会的艺术，这种社会是不能长久维持下去的。何况十八世纪的欧洲，贫富之间的悬殊，比这更大。因此，洛可可艺术，引发了法国大革命。

8.历史上，艺术与教会、君主、贵族以及市民阶级（第三等级）存在互相依存的关系。

早期的基督教会对艺术采取否定和敌视的态度。公元四世纪，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以后，教会由诋毁艺术，转而

利用艺术传教。这种活动，在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尤为突出。当时，教会是欧洲封建社会的支柱。教会在传教的过程中，促进了绘画艺术和音乐艺术的发展。拉斐尔、达芬奇、米开朗琪罗等艺术大师的传世之作，多与教会有关。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是莱比锡圣托玛斯教堂的管风琴师。

十四、十五世纪意大利的商人的地位不断提高，美第奇家族由普通商人变为佛罗伦萨（花的城）的金融大亨，兼当地的行政长官。他们在佛罗伦萨促进艺术的发展，使十五世纪的意大利成为人类历史上的艺术天堂。

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懂音乐，不懂绘画，因此德国的音乐得到了发展，而绘画艺术逐渐衰落。他的《我们的主是坚固堡垒》是十六世纪的《马赛曲》，农民运动中的战歌。

另一方面，去到新大陆的西班牙传教士，无情地消灭印第安人文化。

十六、十七世纪，荷兰城市中出现的市民阶级，是荷兰画派的雇主，主要财政来源。

法国的大君主路易十四，运用艺术，使法国的专制制度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他的凡尔赛宫，集各种艺术之大成，举凡建筑、园艺、雕塑、绘画、音乐、歌剧、舞蹈、文学、礼仪等等，都在他在位期间，得到空前的发展。匈牙利的埃斯泰尔哈吉家族，聘请海顿担任他们的家庭小乐队的指挥长达三十年之久。魏玛大公的乐队，在李斯特的指挥之下，使魏玛成为欧洲音乐生活的中心，也使它成为欧洲有出息的青年作曲家的朝拜的圣地。

奥地利的哈布斯堡家族使施特劳斯的圆舞曲风靡全世界，长达一个世纪。

9. 音乐和绘画艺术的顶峰。

本书第四十二章有两幅很有意思的插图。一幅，房龙用山水画来显示音乐上的伟大成就。在最高的一座山峰上，写着贝多芬。其左下方的山峰，是巴赫。巴赫右下方的山峰，是莫扎特。比莫扎特略低一点的左侧山峰，是韩德尔。其下，与这个山峰的海拔几乎持平的山峰，是巴赫的几个儿子。古往今来最伟大的音乐家是贝多芬。

另一幅画，显示的是绘画上的成就。最高的一座山峰，名为伦勃朗。其下，高度与伦勃朗接近的山峰，名委拉斯贵支，左方略低一点的，是哈尔斯，然后，处于同一高度的是，名为维米尔和十七世纪西班牙画家的两座山，其下的几座山峰，分别名为十七世纪荷兰画家和威尼斯画家提香，它们处于同一高度。其下，拉斐尔、达芬奇、勃吕盖尔、鲁本斯、凡·代克几座大山处于同一高度。这之下，是文艺复兴后期的意大利画家，和埃尔·格列柯两座山峰。

10. 东方对西方艺术的影响。

作者以万分感激的心情在本书中屡次谈到东方艺术对西方艺术的恩惠。他首先提到波斯艺术对西欧恩重如山，但西方给东方的回报，是发电机，留声机这些玩艺儿，很不象样子，对不起东方。

作者着重谈到中国艺术的魅力，谈到他少年时代荷兰人学习中国的中国热。对中国绘画中的写意备加称赞。

欧洲的绘画艺术，一向重视透视的作用。到了十九世纪，由于过分重视透视，已走上绝境，是日本的浮世绘版画，挽救了欧洲的绘画，而日本的浮世绘版画，又深得中国绘画的神髓。可惜，作者见到的中国艺术珍品十分有限，不能对中国艺术，作出更加充份的评价。

欧洲人的印刷术，是受当时传到欧洲的中国木刻的启发才

搞出来的。欧洲人最初用新技术印制扑克牌，然后才是印书。

11. 艺术家的品德。

房龙除介绍一些伟大的艺术家的生平和艺术造诣之外，还着意刻画每个艺术家的性格，对他们的品德，尤为重视。在房龙的眼中，莫扎特的人品，只有圣徒可以赶上，但绝对超不过。威尔第憨厚，海顿淳朴，李斯特彬彬有礼，他们三人奖掖后进，不遗余力。巴赫经常处于逆境，但对人绝无忌恨之心。伦勃朗忠于自己的艺术事业，不肯取媚于人，而砸了饭碗。肖邦以钢琴寄托他的亡国之痛，他的全部心思都用于祖国的独立解放运动。至于对待个人的生活问题，他十分单纯，没有防范，他和乔治·桑的结合，是个悲剧。

瓦格纳桀骜不逊，盛气凌人，只要他在世，其他艺术家休想有出头之日，他压住了威尔第、压住了柏辽兹。但房龙认为，此人尚可宽恕，因他为人类创造了优美的音乐。但他不愿宽恕本书斥责的另外两个人，一是促使洛可可艺术毁灭的让·雅克·卢梭，一是心术不端的高庚。

12. 十九世纪的资产阶级不懂艺术欣赏。

房龙要求人人要有艺术修养，要懂艺术欣赏。这点在本书一开始就提出来了。他描述了十九世纪英国农村破产的惨景。

“成群的男女小孩被赶出农村，来到厂矿。他们走的路，正是他们的老辈把牛羊赶到屠宰场时使用的那条路”。但造成这种惨象的一批资产阶级分子，只知为赚钱而赚钱，不知把钱用于艺术事业上，他们根本不懂艺术欣赏。房龙痛斥这批新贵通过残酷剥削手段，使城乡日益贫穷化，使人的自尊心丧失殆尽。他们有老统治者的一切罪恶，却没有老统治者的艺术爱好。

13. 现代艺术派别林立。

印象派画家技术上功力很深，纯抽象主义的艺术，令人迷

惑。但房龙相信，人类前途是光明的。

四

汉字创造了唐诗、宋词的韵律美和意境美，《古文观止》的瑰丽篇章，其行文的洗炼，任何欧洲文字不可企及。但是，汉字作为单音的方块字，翻译西方拼音文字的人名、地名，就显得很不灵便，很累赘。一个外国人的姓名，一般由二、三个西文组成，译成汉字，短则五、六个字，长则十几个字，这些字，只代表音，没有与原文有关的含意，因此，读起来，诘屈聱牙，看起来，面目可憎，大大降低原著的可读性。

《人类的艺术》可以说充满了人名、地名，以及中国人不太熟悉的器物名称。人名、地名在原文中多有一定含意，使用欧洲文字的读者是熟悉的。比如圣方济各（St. Francis），他是基督教的一个圣徒，对文艺复兴的艺术，以及西方人的生活，曾经产生重大影响。房龙在本书中特予以介绍。此人二十多岁出家，进行苦修，专为贫病交加的人做好事。西方人敬仰他，学习他的风范，用他的名字为自己的孩子命名，于是英国便有许多人叫弗朗西斯（Francis），法国有许多人叫弗朗索瓦（Francois）或弗朗索瓦丝（Francoise，女），德国有许多人叫弗朗克或弗朗茨（Frank或Franz），意大利有许多人叫弗朗契斯科（Francesco），西班牙和拉丁美洲有许多人叫弗朗西斯科（Francisco），或弗朗西斯卡（Francisca，女），荷兰有许多人叫弗朗士（Frans），匈牙利有许多人叫费伦茨（Felencz）。仅举此一例，以见一斑，其他名字的含意，不再赘述。至于为纪念圣方济各，以他命名的地方，在美国、西班牙和拉丁美洲，就有十几个之多，其中最著名的是旧金山，怎么，旧金山也与这位圣徒有关系呀？是的。这从中文看不

出，旧金山是中国给取的，望文生意，可以联想到当年的掏金热。因此这种译法，也有可取之处。但旧金山按西班牙文音译，应为圣弗朗西斯科，旧译简化为三藩市，形式上达到汉化目的，缺点是音存而义亡。如按名从主人原则来译，既然耶稣会传教士早已把 St. Francis 译为圣方济各，则中文理应定旧金山为“圣方济市”。这样，名称的来历和意义就一目了然了。

随着西方教会在我国的活动，圣方济各的名字也被带到中国，过去上海有圣方济大学，北平的辅仁大学有方济堂的神父参加教学管理。

我国过去翻译佛经，遇到专有名词多用意译，鹿野苑就是来自梵文 Mrgadava 的意译。据此，Los Angeles（洛杉矶）译为“天使城”是可行的。现行译法，引起的联想，是杉木或什么石头，与 Los Angeles 的原文，差之毫厘，谬以千里矣。这是译音时不注意汉字的含意造成的笑话和误解。

本书中多次谈到了天使，天使在西方宗教文化中占有一定的地位。西方的古典艺术（雕塑、建筑、绘画等）和文学作品中，常有天使出现。他的形象和作用，与绘画艺术中出现更多的圣母（以普通少妇为模特儿）一样，都是人赋予的。在西方，以天使为人命名，也是屡见不鲜的。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出了一位著名的教会画家叫 Fra Angelico（安琪里柯），即天使修士。中国人熟悉的鼎鼎大名的米开朗琪罗 Michelangelo 的名字的后半，也是“天使”的意思。与前半加在一起，形成“天使长”，“天使长”是什么东西，虽然我们很陌生，但总能给人以联想。过去我国把天使译为安琪儿，今为引起读者联想（可能办不到）将 Angelico 译为安琪里柯。在米开朗基罗和米开朗琪罗两种较常用的译法中取后者，如果重译，音

义兼顾，我倒倾向译为弥凯安琪罗似乎美一点。

西班牙画家，埃尔·格列柯 (El Greco) 的名字，懂欧洲任何一种文字的人，根据共同字根，一望而知是“希腊佬”，原文引起的共鸣，在译成方块字汉字后便失去了。

汉译外国名称，有个汉化的问题。我国古代，自汉魏以降，译 Buddha 为佛陀，简化为佛，口语则为“佛爷”，译 Bodhisattva 为菩提萨埵，简化为菩萨，译 Arhat 为罗汉，这个“汉”字取得甚好，和人联系起来，简洁明快。近代人译 Oxford 为“牛津”，译 Cambridge 为剑桥，前者为意译，后者为半音半义，不但合乎汉语规律，且极易引起联想，较音译奥克斯弗德或坎布里奇强多矣。先辈在翻译上的首创精神，是值得学习参考的。

外国人的姓氏，不一定有意义，但名字肯定有含意。莫扎特全名为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 (Wolfgang Amadeus Mozart)，其中阿玛多伊斯的德文原文，有上帝的宠儿的意思。译成中文时，这种含意就完全丧失了。莫扎特的中文姓名，共十二个汉字，外加两个中圆点，中国人读起来，实在麻烦，因此予以简化，中译只取其姓，能够显示他的个性的本名，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一律省略。莫扎特的父亲，利奥波德·莫扎特，是个很有成就的小提琴家、作曲家，莫扎特的姐姐，玛丽亚·莫扎特，是个杰出的钢琴家。为了便于区别，这二人的姓名要写全，单独书写莫扎特，即指上帝的宠儿，现在已成为习惯了。

最难办的是荷兰文的 van 字的处理，此字中文根据英文发音，音译为“凡”，也有译作“范”、“梵”的。著名的荷兰画家 Van Gogh，中文译为凡·高或梵高，因他出过家，本书取梵高，虽然明知他的出家，不是遁入佛门。本书作者房龙的